

江油县地方志丛书之三十

007407



江油县检察院志

JIANGYOUXIAN
JIANCHAZHI

江油市人民检察院 编

江油县检察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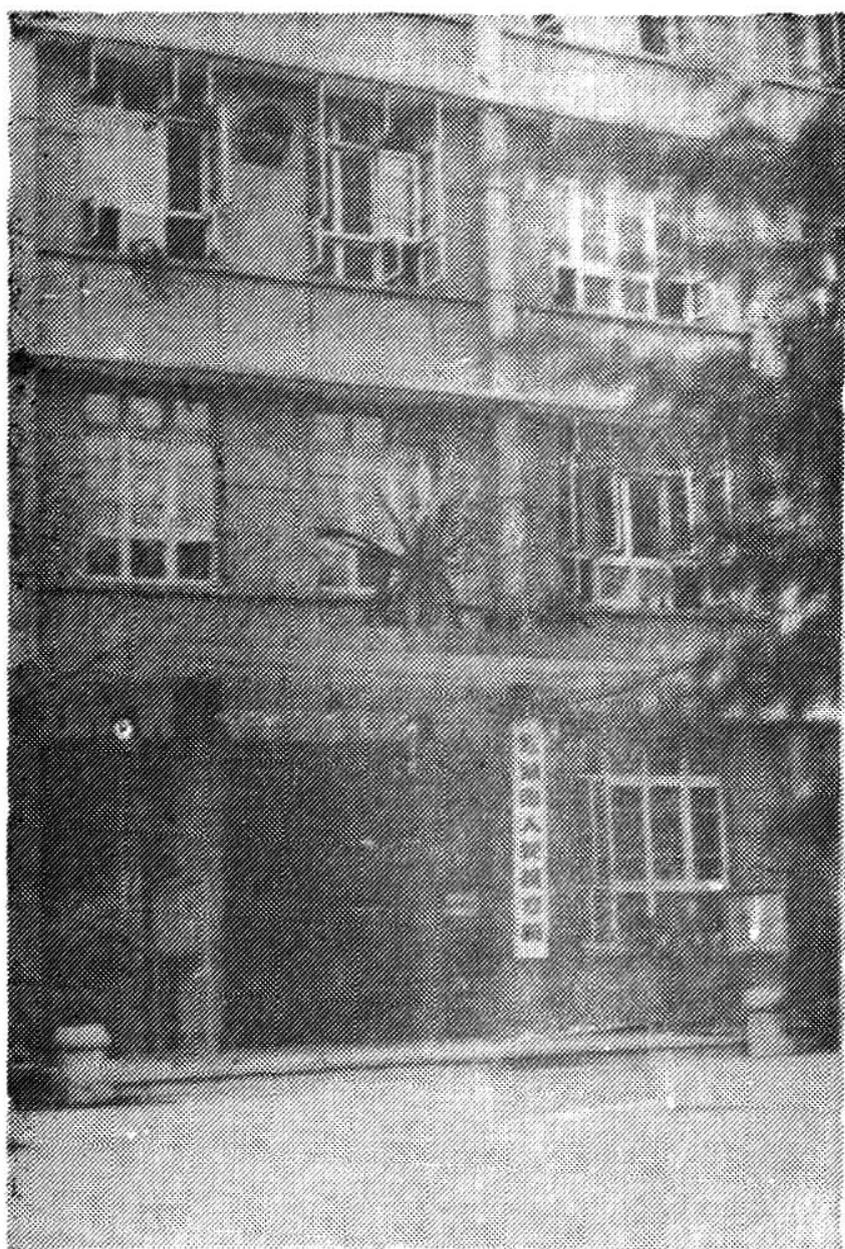
江油市人民检察院 编

一九九〇·江油

编纂领导小组

魏永发 张正扬 张兴武 奉祚太
主 编 奉祚太
编 辑 奉祚太 郭定旭
资料采访 鲁清轩 杨淑琴
编 审 张兴武
审 稿 检察院党组
封面设计、封面题字 岑勇
摄 影 杨安明
校 对 奉祚太 徐心通 杨国洲
审批单位 江油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

3



检察院办公大楼

4



编纂领导小组合影



编写人员合影



提前介入参与现场勘查



出席法庭支持公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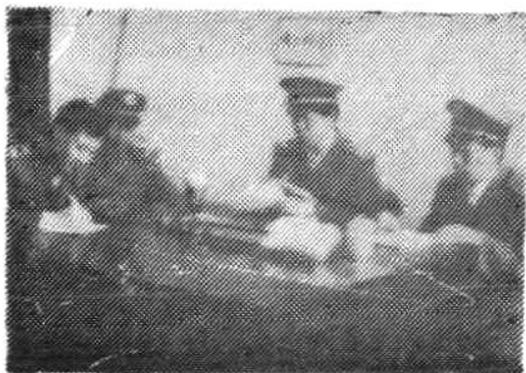


訊問刑事被告人

SHANGHAI
1948



接待人民控告、申诉



科内讨论（合议）案件



檢察委員會審批案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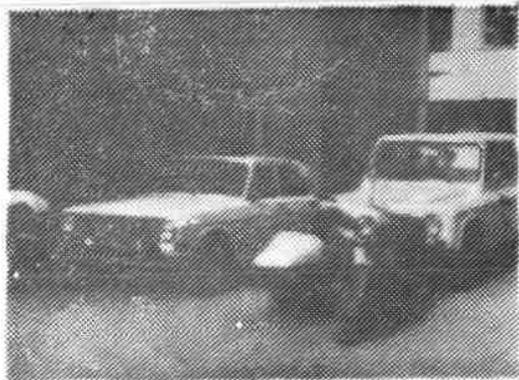
“文明单位”奖屏



先进党支部奖屏



奖旗



车 辆

序 言

中国检察制度产生于清朝末期。江、彰两县的检察机关是根据国民政府司法院颁发的《县司法处组织暂行条例》的规定，分别于民国二十七年（江油县）和民国三十年（彰明县）设置的，检察官由县长兼任。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，社会主义性质的人民检察机关才以崭新的风貌在江油诞生。

江油县人民检察机关建立至今39年，在党委、“人大”和政府的领导、监督与关怀下，经历开创、发展、削弱、加强，撤销到重建、再发展的历史进程，走过曲折的道路，积累了有益的经验，也有失误的教训。

《江油县检察志》作为《江油县志》政法分志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以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为指导，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为指针，从资政、教育、存史的目的出发，坚持用新观点、新方法、新资料，按照志书体例，详今略古，存真求实的原则，以其丰富的内容、翔实的史料、朴实的文字，较为客观、全面地记述了江油检察机关工作的历史与现状，力求使它成为思想性、科学性相统一的检察资料汇编。

希望这本书能有助于我们进一步增进对人民检察工作的了解和支持，能成为对检察干警进行专业和传统教育的乡土教材，对将来的司法、检察工作起到历史借鉴作用，为“两个”文明建设服务。

由于时间、人力所限，编写疏误之处难免，敬希批评指正。

张 正 扬

一九九〇年四月二十日

10

凡 例

一、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中共中央《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》为准绳，从检察史实出发，实事求是，存真求实加以记述。在社会主义条件下，资政、教育、存史、巩固发展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人民检察事业，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。

二、立足全县，突出地方特点和专业特点，按检察机关、职能活动的发展演变设置章、节，横排纵述，详今略古、详近略远、详异略同，依时序记述，力求全面如实反映江油县检察机关工作的历史与现状。1958年江油、彰明两县合县前，对不同的发展史实作分别记述；表列有关数字合并统计。

三、除主体结构各章、节外，卷首部份写“概述”以总揽全貌，“大事记”依时序编年记述检察工作中的大事、要事、新事、首事，供读者检索，附录、表格分别附于有关章节，以补正文。

四、本志上限始于公元1906年，下限断至公元1987年底止。

五、坚持用语体文、记述体、述而不论，凭史实说话，反映事物的本来面目，寓褒贬于事实记述之中，文字力求用词准确、朴实、简洁、通俗易懂，适合初中以上文化的读者阅读。

六、坚持人物“生不立传、但可入志”的原则，干部检察员以上，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限受县以上（不含本院）表彰的，作入志记载，其他章节以事系人作记述，涉及人物除必要情况用其